

信息化运维与“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项目编号：NMGZC-G-F-260690

2026年09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受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信息化运维与“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与“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NMGZC-G-F-260690

采购计划备案号： 内政采计划[2026]31671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9,53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9,53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1.00	9,530,0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采购包2：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3,51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3,51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1.00	3,510,000.00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采购包2：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无
采购包2：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 详见招标公告
-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敕勒川大街6号
- 邮编： 010055
- 联系人： 李婉君
- 联系电话： 0471-5332600
- 采购单位名称： 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3号
- 邮编： 010010
- 联系人： 贺天乐
- 联系电话： 18686094554贺天乐；联系电话： 0471-698630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2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2：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采购包2：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采购包2：1名
21	中标候选人数量	采购包1：3名 采购包2：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第一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供应商对采购需求和评审结果的质疑，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接收质疑函联系人：贺天乐；联系电话：0471-6986304；邮寄或送达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南二环3号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技术处302办公室 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质疑咨询电话：阮佳 0471-5332613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

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 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 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 投标有效期

3.1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 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 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 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 开标

1.1 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1.2 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 备注说明

1.3.1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 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

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检查，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3个月的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凭据或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证明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3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相关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新成立企业特别说明： 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3个月（或不足12个月无法提供前述3个月凭据的），按以下方式处理：（1）已发生纳税/社保缴纳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截止时间前实际发生的缴纳税收及社保凭据（若有）；（2）尚未发生实际缴纳或因税务机关/社保部门原因暂未缴纳的，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视为符合要求。 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虚假承诺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2：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4年度或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3个月的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出具的纳税凭据或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证明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3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险的相关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及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新成立企业特别说明： 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3个月（或不足12个月无法提供前述3个月凭据的），按以下方式处理：（1）已发生纳税/社保缴纳的，提供自成立之日起至截止时间前实际发生的缴纳税收及社保凭据（若有）；（2）尚未发生实际缴纳或因税务机关/社保部门原因暂未缴纳的，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承诺函》（格式自拟）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视为符合要求。 供应商应对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虚假承诺按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2：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采购包2：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	---------

3.评标

详见第五章

4.中标公告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5.中标通知书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 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投诉

3.1 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 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信息化运维服务：为深入落实全国法院“一张网”运维保障相关工作要求，需构建高院统筹、中院联动、基层响应的三级协同运维机制。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高院”）拟通过公开招投标采购整体信息化运维服务，统筹本级及辖区法院运维资源，统一服务入口、工单流转、监控预警、应急处置、质效考核，形成覆盖基础设施、应用系统、数据及接口的常态化保障能力，配套运维管理制度流程、数智化运维、二线专家支撑服务，建立“监测—告警—派单—处置—复盘”闭环运维机制。在高院统一管理下统筹驻场及二线技术力量，协调各供应链厂商，不断提升故障处置效率、运维过程规范性与运维质效，全面提升信息化运行保障规范化、协同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为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法院安全保护及安全运营机制部署，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高院”）启动“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遵循“实战化、体系化、常态化”等理念与六大工作目标，统筹搭建组织体系、工作机制、安全运营平台及常态化安全运营服务体系；项目立足承上启下、统筹辖区、落地实战定位，既要完成高院本级常态化安全运营，也要对辖区各级法院开展监督指导、应急支撑与安全赋能，构建全区法院联动安全运营体系；中标单位将在采购人管理下，依托现有分布式蜜罐、指挥管理系统基础，通过驻场及远程技术保障，提供监测分析、漏洞资产管理、攻防演练、安全评估等多项安全运营服务，保障分中心建成并常态化运行。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服务团队全部人员按照合同要求到岗并正式进入岗位工作且完成首次运维工作内容后起算一年
2		标的提供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及辖区法院
3		合同履约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视验收情况决定是否续签，最长可续签2年。）
4		合同履约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5		验收要求	具体以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为准
6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服务团队全部人员按照合同要求到岗并正式进入岗位工作且完成首次运维工作内容后，供应商开具相应发票，收到发票20日内，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中标供应商运维服务满5个月并提交阶段性服务报告，开具相应发票，收到发票20日内，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全部服务期满通过最终验收及交接，供应商开具相应发票，收到发票20日内，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 缴纳比例%：10 缴纳方式：保函/保险 缴纳说明：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10%，中标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交由银行或担保机构出具的等额履约保函（或履约保险保单），保函/保险有效期需覆盖合同履行期限及质保期届满后30日止。具体以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为准。
---	--	-------	--

采购包2：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自合同签订后，服务团队全部人员按照合同要求到岗并正式进入岗位工作且完成首次运维工作内容后起算一年
2		标的提供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及辖区法院
3		合同履约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视验收情况决定是否续签，最长可续签2年。）
4		合同履约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5		验收要求	具体以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为准
6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服务团队全部人员按照合同要求到岗并正式进入岗位工作且完成首次运维工作内容后，供应商开具相应发票，收到发票20日内，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中标供应商运维服务满5个月并提交阶段性服务报告，开具相应发票，收到发票20日内，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全部服务期满通过最终验收及交接，供应商开具相应发票，收到发票20日内，达到付款条件起2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缴纳 缴纳比例%：10 缴纳方式：保函/保险 缴纳说明：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金额的10%，中标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提交由银行或担保机构出具的等额履约保函（或履约保险保单），保函/保险有效期需覆盖合同履行期限及质保期届满后30日止。具体以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为准。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标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运维范围与总体要求																		
		<table><tr><th>运维维度</th><th>运维范围</th><th>总体要求</th></tr><tr><td>基础设施运维</td><td>机房及基础环境、服务器、存储、虚拟化、网络、终端、法庭及音视频、视频会议、门禁监控等相关软硬件设备，设备总规模约4300余台（套）。</td><td>建立巡检、监控、维修、备件、优化和重大活动保障机制，提升主动发现和快速恢复能力。</td></tr><tr><td>应用系统运维</td><td>高院“一张网”系统、本地自建应用，以及各中基层法院提交至高院运维中心的应用问题。</td><td>提供咨询、巡检、故障排查、权限流程配置、升级验证、缺陷跟踪、培训和工单协同。</td></tr><tr><td>数据及接口运维</td><td>配套数据库、“一张网”下行数据、本地业务数据、共享交换及系统接口、数据资产。</td><td>开展数据库巡检、数据质检修复、接口监控、资产目录维护、统计分析、备份恢复和性能优化。</td></tr><tr><td>一体化运维管理</td><td>服务工单、事件、问题、应急、文档、培训、知识等制度。</td><td>实现统一入口、分级分类、全程留痕、闭环管理、周期复盘和持续改进。</td></tr><tr><td>数智运维技术服务</td><td>运维调度、运维监控、运维可视化、IT资产监管、智能化运维、数据资产管理、数据接口管控、数据库健康检查服务。</td><td>以服务支撑运维工作线上化、可视化、智能化和可追溯。</td></tr></table> 本次采购聚焦基础设施运维、应用系统运维、数据及接口运维三大核心领域，并配套运维管理制度与流程支撑服务、数智化运维支撑服务和二线专家支撑服务。独立安全运营专项服务不纳入本项目采购范围；但运维活动中依法依规应履行的补丁升级、安全加固配合、保密管理、权限控制和操作审计等基础安全要求仍属于本项目服务职责。投标方应严格遵照采购人管理要求开展服务，提供整体运维服务方案、重大活动保障方案、应急响应支撑方案和相关管理制度。运维服务队伍应专业完整、组织合理、职责清晰，团队人员不得随意变更。对跨层级、跨系统、跨厂商的复杂问题，应建立会商、升级、转办和跟踪机制，联动多方资源快速处置。			运维维度	运维范围	总体要求	基础设施运维	机房及基础环境、服务器、存储、虚拟化、网络、终端、法庭及音视频、视频会议、门禁监控等相关软硬件设备，设备总规模约4300余台（套）。	建立巡检、监控、维修、备件、优化和重大活动保障机制，提升主动发现和快速恢复能力。	应用系统运维	高院“一张网”系统、本地自建应用，以及各中基层法院提交至高院运维中心的应用问题。	提供咨询、巡检、故障排查、权限流程配置、升级验证、缺陷跟踪、培训和工单协同。	数据及接口运维	配套数据库、“一张网”下行数据、本地业务数据、共享交换及系统接口、数据资产。	开展数据库巡检、数据质检修复、接口监控、资产目录维护、统计分析、备份恢复和性能优化。	一体化运维管理	服务工单、事件、问题、应急、文档、培训、知识等制度。	实现统一入口、分级分类、全程留痕、闭环管理、周期复盘和持续改进。	数智运维技术服务
运维维度	运维范围	总体要求																		
基础设施运维	机房及基础环境、服务器、存储、虚拟化、网络、终端、法庭及音视频、视频会议、门禁监控等相关软硬件设备，设备总规模约4300余台（套）。	建立巡检、监控、维修、备件、优化和重大活动保障机制，提升主动发现和快速恢复能力。																		
应用系统运维	高院“一张网”系统、本地自建应用，以及各中基层法院提交至高院运维中心的应用问题。	提供咨询、巡检、故障排查、权限流程配置、升级验证、缺陷跟踪、培训和工单协同。																		
数据及接口运维	配套数据库、“一张网”下行数据、本地业务数据、共享交换及系统接口、数据资产。	开展数据库巡检、数据质检修复、接口监控、资产目录维护、统计分析、备份恢复和性能优化。																		
一体化运维管理	服务工单、事件、问题、应急、文档、培训、知识等制度。	实现统一入口、分级分类、全程留痕、闭环管理、周期复盘和持续改进。																		
数智运维技术服务	运维调度、运维监控、运维可视化、IT资产监管、智能化运维、数据资产管理、数据接口管控、数据库健康检查服务。	以服务支撑运维工作线上化、可视化、智能化和可追溯。																		
		一、基础设施运维服务 投标方需提供高院基础设施相关软硬件设备的运维保障服务，并承担“一张网”南中心网络连通及基础设施相关问题分析上报。服务范围包括机房及基础环境、服务器、存储、虚拟化、网络、终端、法庭及音视频、视频会议、门禁监控等相关软硬件设备，设备总规模约4300余台（套）。投标方应建立巡检、监控、维修、备件、优化和重大活动保障机制，提升主动发现和快速恢复能力。提供服务承诺和服务方案。 设备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类型		数量（台/套）
1	场所	云上法庭设备	60
2		文体馆设备	9
3		诉讼服务大厅一体机	7
4		书屋	8
5		食堂大屏设备	64
6		2楼警务指挥中心	17
7		318会议室设备	17
8		316会议室设备	56
9		大法庭会议室设备	101
10		多功能厅设备	121
11		立案大厅设备	17
12		法庭硬件设备	444
13		法庭终端电脑	60
14		516党组会议室设备	70
15		516党组会议室终端	20
16		审委会会议设备	156
17		审委会终端	45
18	机房、竖井	通信机房设备	10
19		存储	57
20		安全	105
21		服务器	414
22		网络设备	121
23		音频设备	10
24		竖井数据交换机	54
25	楼宇监控	各类监控设备	266
26		监控配套服务器	10
27		交换机	31
28	门禁	门禁	73
29	终端	内网终端	1821
30		外网终端	134
设备个数汇总			4378

1.机房及基础环境

- （1）服务范围：供配电、UPS、精密空调、动环、消防、安防门禁、机柜及布线等。
- （2）服务要求：开展日常巡检与深度巡检，掌握运行状态；处理供电、空调、漏水、门禁等异常；配合设备上下架、布线调整和环境优化。

2.服务器、存储及虚拟化

- （1）服务范围：服务器、存储系统、虚拟化平台及相关基础软件。

		(2) 服务要求：持续采集运行数据，分析CPU、内存、磁盘、容量、性能等情况；按业务需求完成资源分配、回收和配置调整；处理硬件和平台故障。 3.网络及链路 (1) 服务范围：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等网络设备，高院本级网络、“一张网”南中心链路及相关网络连接。 (2) 服务要求：开展网络设备巡检、配置维护、IP地址管理、链路监测和故障处置；根据运行状况制定网络优化方案并实施。 4.终端及外设 (1) 服务范围：内外网终端、打印机、扫描仪及配套设备。 (2) 服务要求：提供安装调试、故障维修、配件更换、软硬件兼容适配、补丁升级和用户现场支持。 5.法庭及音视频 (1) 服务范围：法庭场所设备、会议室音视频设备、视频会议系统等。 (2) 服务要求：做好庭前/会前检查、现场调试、故障处置；对庭审、会议、重大参观和接待活动提供事前巡检、系统搭建、彩排演练和事中旁站保障。 6.备品备件及维修 (1) 服务范围：基础设施软硬件设备及易损配件。 (2) 服务要求：提供备品备件及维修服务，对故障设备及时维修，无法维修的及时更换配件；备品备件价格应低于市场询价价格，并提供主要软硬件设备厂商清单。 7.基础设施应急保障 基础设施运维期间应提供应急响应支撑，并根据安全要求完成操作系统及相关软件补丁升级。
3		二、应用系统运维服务 投标方需提供高院“一张网”应用系统、本地自建应用系统的运行维护服务，并承接各中基层法院提交至高院运维中心的相关问题分析处理、缺陷上报和协同处置。投标方应提供咨询、巡检、故障排查、权限流程配置、升级验证、缺陷跟踪、培训和工单协同处理。提供服务承诺和服务方案。
4		1.“一张网”应用运维 (1) 服务范围：高院本级“一张网”相关业务应用及对应业务模块。 (2) 服务要求：处理应用咨询、操作问题、账号权限和流程配置；开展日常巡检、运行保障、故障排查、缺陷记录与上报；配合版本升级、功能验证和应用培训。
		2.本地自建应用运维 (1) 服务范围：高院本地自建应用及其数据库、中间件、接口等支撑环境。 (2) 服务要求：开展应用运行检查、故障处置、参数配置、版本升级、性能优化和接口保障；协调软件供应链厂商推进BUG修复、功能优化和版本迭代；投标方应协助采购方及软件供应链厂商进行应用软件系统的升级、扩充、系统性能维护等服务，保障系统功能、性能稳定。协助采购方确定应用软件系统相关管理规范，实现应用资产的全流程管控。 (3) 本地自建应用清单：

序号	系统分类	系统名称	建设时间	架构类型	运行支撑环境
1	政务办公类	法院内网网站系统	2016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MySQL 中间件：tomcat
2		协同办公系统	2021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达梦 中间件：tomcat
3		统一身份认证管理平台	2021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人大金仓 中间件：tomcat
4	司法行政类	车辆管理系统	2020年	.NETB/S架构	数据库：SqlServer 中间件：IIS
5		服装管理系统	2018年	PHP架构	数据库：SQLServer 中间件：IIS
6		绩效管理系统	2023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华宇Abase 中间件：华宇tas
7		法官进修学院培训系统	2022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MySQL 中间件：tomcat
8		法警警政警务系统	2023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mysql 中间件：tomcat
9	安防监控类	监控平台系统	2016年	JavaC/S架构	数据库：mysql 中间件：apache
10		来院人员分析系统	2018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华宇Abase 中间件：华宇tas
11		门禁系统	2016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pg/mysql 中间件：tomcat
12	音视频保障	视频会议音视频系统（含远程提讯）	2014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无 中间件：apache

		13	类	语音识别系统	2022年	JavaC/S架构	数据库：华宇Abase 中间件：docker
		14	数据支撑类	内蒙古法院大数据平台	2020年	JAVAB/S架构	数据库：MySQL、es 中间件：tomcat
		15	专项业务类	执行指挥互联网应急调度值守系统	2020年	JavaB/S架构	服务端不在本地
6		3.中院运维支撑 (1) 服务范围：各中院及辖区基层法院上报至高院运维中心的“一张网”应用问题。 (2) 服务要求：按照分级运维机制承接上报、分析、转办、跟踪、反馈；本地无法解决的问题及时上报并协调上级技术力量或相关厂商。					
7		4.用户服务与应用推广 (1) 服务范围：高院干警及相关用户。 (2) 服务要求：提供技术咨询、操作指导、应用培训；针对新增、调岗等人员变化做好账号权限服务；结合新系统、新功能和高频问题形成操作材料。					
8		5.重大活动与应急保障 (1) 服务范围：重大活动、重要会议、重要业务时期及应用突发故障。 (2) 服务要求：提前开展健康检查和风险排查；出现系统宕机、业务中断等突发问题时快速响应处置，事后复盘并完善预案；针对系统宕机、业务中断等突发问题快速处置，事后复盘优化应急预案。					

9		三、数据及接口运维服务 投标方需提供高院数据及接口的持续运行维护，覆盖配套数据库、“一张网”下行数据、数据质量、共享交换接口、数据资产、数据查询统计以及备份恢复等工作。投标方应开展数据库巡检、数据质检修复、接口监控、资产目录维护、统计分析、备份恢复和性能优化。提供服务承诺和服务方案。 1.“一张网”下行数据 (1) 服务范围：最高法院下行数据本省端共享接口及入库链路。 (2) 服务要求：对下发、传输、接收、入库状态开展巡检监控，保障数据交换及时性、完整性和一致性；对异常及时排查并协同处理。 2.数据质量与修复 (1) 服务范围：下行业务数据及相关业务数据。 (2) 服务要求：开展数据质检，发现缺失、重复、不一致和逻辑异常等问题；配合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的数据质量问题进行排查、分析、处理和验证；受理各类系统数据异常等工单，快速排查定位、闭环修复。 3.接口运维 (1) 服务范围：“一张网”与内蒙法院自建系统、政法协同、共享交换服务等高级法院端接口。 (2) 服务要求：开展接口巡检、监控、配置和故障处理，持续关注接口可用性、调用异常和数据交互问题。 4.数据查询统计 (1) 服务范围：“一张网”提供的数据工具及相关查询统计需求。 (2) 服务要求：根据用户需求开展数据查询、统计和分析，并支持用户解决数据工具使用问题。 5.数据资产管理 (1) 服务范围：数据资产台账、资源台账和数据资源目录。 (2) 服务要求：开展数据资产梳理、资源台账更新、数据资源目录维护，逐步形成统一、可检索、可追溯的数据资产视图。 6.备份恢复与重大保障 (1) 服务范围：关键数据库及数据恢复场景。 (2) 服务要求：提供数据备份与恢复全流程运维保障；针对数据库故障等突发问题快速处置并复盘；重大活动期间做好专项保障。
10		四、数智化运维支撑服务 运维服务期间，投标方除提供驻场服务外，还需提供7×24小时数字化运维服务，包括运维监控服务、运维调度服务、运维可视化服务，实现运维态势可视、风险实时预警、流程闭环管控；并提供智能化运维服务，构建知识库满足使用用户和运维人员的实际需求，提升故障排查与日常运维智能化水平；同时提供资产管控服务，包括IT资产监管服务、数据资产管理服务、数据接口管控服务和数据库健康检查服务等工作，实现IT资产、数据资源、接口服务、数据库运行的全方位管控保障。投标方应具备专业软件产品能力，支撑各项运维工作数字化、标准化落地。提供服务承诺和服务方案。

11		1.运维调度服务（△） （1）运维服务要求：围绕工单全生命周期管控、值班事务规范化管理及运维数据统计分析，提供工单调度运营、团队管理、质效分析及报告输出等服务，保障各类问题与值班事件高效闭环处置。 （2）核心能力要求：投标方应具备运维调度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工单管理（工单登记、工单分派、工单处理、统计分析）、团队管理、值班管理3类功能，覆盖运维事项全流程线上化、标准化管控。投标方可提供具备CNAS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功能检测报告和对应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可为产品原厂持有，同时提供针对本项目合法使用授权文件）作为能力佐证材料。
12		2.运维可视化服务（△） （1）运维服务要求：依托可视化大屏、图表组件与数据汇聚能力，整合运维工单、监控指标、软硬件资产、运维质效等数据，搭建一体化可视化展示体系，实现运维态势可视化直观呈现、风险主动感知、运行指标可查可溯，支撑精细化管控与科学决策。 （2）核心能力要求：投标方应具备运维可视化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质效分析可视化、运维监控可视化、运维调度可视化、运维资产可视化4类功能，实现运维多维度数据集中汇聚、图形化展示。投标方可提供具备CNAS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功能检测报告和对应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可为产品原厂持有，同时提供针对本项目合法使用授权文件）作为能力佐证材料。
13		3.智能化运维服务（△） （1）运维服务要求：搭建运维知识库，提供知识库管理、智能问答与运营优化服务，面向普通用户与运维人员分层赋能，实现问题自助解答、故障辅助排查与经验智能复用。 （2）核心能力要求：投标方应具备智能化运维能力，包括但不限于运维小助手、运维知识库2类功能，实现运维知识沉淀、智能问答、自助答疑与辅助排障。投标方可提供具备CNAS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功能检测报告和对应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可为产品原厂持有，同时提供针对本项目合法使用授权文件）作为能力佐证材料。
14		4.运维监控服务（△） （1）运维服务要求：面向基础设施、应用系统、门禁安防、视频监控、安全态势等对象，提供7×24小时运维监控支撑，持续监测重点运维对象并形成告警与统计分析。 （2）核心能力要求：投标方应具备运维监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场景监控、预警服务中心、统计分析3类功能，实现全域资源统一监测、分级告警、数据分析。投标方可提供具备CNAS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功能检测报告和对应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可为产品原厂持有，同时提供针对本项目合法使用授权文件）作为能力佐证材料。

15		5.IT资产监管服务（△） （1）运维服务要求：围绕高院本级IT资产全生命周期，定期提供资产盘点及最高法数据上报的一体化支撑，实现资产入库、领用、调拨、租借、采购、处置、维修、退库等业务线上留痕与账实一致，满足最高法院数据上报要求。 （2）核心能力要求：投标方应具备IT资产监管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管理、出租出借、采购申请、处置申请、调拨申请、领用出库、退库申请、维修维护、资产配置标准9类功能，覆盖IT资产全生命周期业务场景。投标方可提供具备CNAS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功能检测报告和对应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可为产品原厂持有，同时提供针对本项目合法使用授权文件）作为能力佐证材料。
16		6.数据资产管理服务（△） （1）运维服务要求：开展数据资产盘点、规范化提质、数据目录运营、数据资产门户运营等全流程工作，实现数据资产编目分类、数据资源目录统一管理、资产审批归档、资产检索统计、共享需求提报等线上管控，确保数据资产台账真实、规范、可用。 （2）核心能力要求：投标方应具备数据资产管理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元数据管理、目录管理、资产编目、资产审批、标签管理、数据资产统计、数据资产搜索、数据共享门户8类功能，支撑数据资产全流程治理与共享运营。投标方可提供具备CNAS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功能检测报告和对应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可为产品原厂持有，同时提供针对本项目合法使用授权文件）作为能力佐证材料。
17		7.数据接口管控服务（△） （1）运维服务要求：制定接口资产管理台账，提供应用接口注册发布、订阅审批、鉴权管控、网关运行与监控分析工作，支撑对外数据服务运营、外部接入数据治理及系统常态化运维优化，实现数据接口规范化管理、安全调用与稳定传输。 （2）核心能力要求：投标方应具备数据接口管控能力，包括但不限于接口注册、接口订阅、接口鉴权、接口网关、接口监控5类功能，实现接口全生命周期规范化、安全化管控。投标方可提供具备CNAS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功能检测报告和对应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可为产品原厂持有，同时提供针对本项目合法使用授权文件）作为能力佐证材料。
18		8.数据库健康检查服务（△） （1）运维服务要求：支撑数据库运行状态检查、问题发现和性能分析。 （2）核心能力要求：投标方应具备数据库健康检查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健康状态总览、数据库连接监控、慢SQL分析、锁监控与锁等待分析4类功能，覆盖数据库日常巡检、性能诊断、风险排查场景。投标方可提供具备CNAS资质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功能检测报告和对应产品软件著作权证书（可为产品原厂持有，同时提供针对本项目合法使用授权文件）作为能力佐证材料。

19	五、二线专家支撑服务 1.为加强一线人员技术能力并处理重大故障和疑难问题，投标方应设置二线专家支撑团队，下设资深咨询专家组与资深系统运维专家组，形成“一线驻场处置、二线专业兜底”的分层支撑模式。技术专家包含但不限于咨询、应用架构、数据库、网络、信息化审计、产品、音视频、基础设施、数据治理等多领域技术专家，专家配置齐全、组成合理，需提供专家清单和领域特长说明。 2.资深咨询专家组 负责运维体系顶层规划设计，编制并持续完善信息化运维服务整体方案、服务管理计划、能力保障计划等纲领性文件，保障运维服务体系的完整性与适配性；负责协助采购人优化运维管理制度、巡检制度、保密管理制度、驻场人员管理制度等管理规范，推动运维管理标准化、规范化落地；负责一线团队能力与合规建设，组织开展一线团队技能培训、保密安全专项培训，配合开展保密检查工作，强化一线服务能力与保密合规意识；承担方案编制及其他运维管理类专项支撑事项，响应项目各类管理咨询与临时支撑需求。 3.资深系统运维专家组 承担二线技术统筹与复杂问题处置职责，统筹服务器、存储设备的二线技术支持工作，承接并闭环处理一线上报的复杂运维问题，涵盖应用系统异常、数据类问题、操作系统升级、安全漏洞整改、音视频系统故障等场景；提供全流程技术指导服务，面向一线团队及需求侧提供技术咨询、系统操作指导、运维工具使用指导，对接日常运维技术需求并输出专业解决方案；负责一线技术能力赋能，组织开展一线团队技术技能培训、保密安全培训，配合完成保密检查中的技术核查工作，提升一线技术处置水平；承担系统调试对接及其他运维技术类专项支撑事项，配合完成跨系统对接、技术调优等临时技术任务。
----	--

20	★	六、服务响应要求 投标方应提供服务承诺函，满足如下服务响应与故障处置时限要求： <table><tr><th>事项</th><th>时限/要求</th></tr><tr><td>正常工作日事件响应</td><td>一般事件30分钟内响应；较大事件15分钟内响应；紧急事件即时响应。</td></tr><tr><td>非工作日现场支持</td><td>出现异常时，现场驻场人员需在3小时内赶赴现场进行故障诊断及处理。</td></tr><tr><td>故障排除时效</td><td>普通故障1小时内排除；较大故障2小时内排除；重大故障4小时内排除；特大故障24小时内排除。</td></tr><tr><td>突发事件应急</td><td>突发事件发生后30分钟内启动应急响应，1小时内完成上报并启动指挥调度；应急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应急报告，针对暴露问题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投标方需提供应急响应支撑服务方案及应急支撑团队名单。</td></tr><tr><td>应急演练</td><td>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或专项应急演练。</td></tr><tr><td>重大活动保障</td><td>重大活动保障期间实行领导带班和专人7×24小时值守，提前开展风险排查、系统健康检查、备件和人员准备，保障结束后按要求提交总结报告；运维服务期间提供重大活动保障服务（国庆、春节等重要节假日），投标方需出具重大活动保障承诺书。</td></tr></table>	事项	时限/要求	正常工作日事件响应	一般事件30分钟内响应；较大事件15分钟内响应；紧急事件即时响应。	非工作日现场支持	出现异常时，现场驻场人员需在3小时内赶赴现场进行故障诊断及处理。	故障排除时效	普通故障1小时内排除；较大故障2小时内排除；重大故障4小时内排除；特大故障24小时内排除。	突发事件应急	突发事件发生后30分钟内启动应急响应，1小时内完成上报并启动指挥调度；应急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应急报告，针对暴露问题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投标方需提供应急响应支撑服务方案及应急支撑团队名单。	应急演练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或专项应急演练。	重大活动保障	重大活动保障期间实行领导带班和专人7×24小时值守，提前开展风险排查、系统健康检查、备件和人员准备，保障结束后按要求提交总结报告；运维服务期间提供重大活动保障服务（国庆、春节等重要节假日），投标方需出具重大活动保障承诺书。
事项	时限/要求															
正常工作日事件响应	一般事件30分钟内响应；较大事件15分钟内响应；紧急事件即时响应。															
非工作日现场支持	出现异常时，现场驻场人员需在3小时内赶赴现场进行故障诊断及处理。															
故障排除时效	普通故障1小时内排除；较大故障2小时内排除；重大故障4小时内排除；特大故障24小时内排除。															
突发事件应急	突发事件发生后30分钟内启动应急响应，1小时内完成上报并启动指挥调度；应急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提交应急报告，针对暴露问题原则上10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投标方需提供应急响应支撑服务方案及应急支撑团队名单。															
应急演练	每半年至少组织一次综合或专项应急演练。															
重大活动保障	重大活动保障期间实行领导带班和专人7×24小时值守，提前开展风险排查、系统健康检查、备件和人员准备，保障结束后按要求提交总结报告；运维服务期间提供重大活动保障服务（国庆、春节等重要节假日），投标方需出具重大活动保障承诺书。															
		七、运维服务保障要求 1.服务方式 本项目采用“一线驻场服务+二线专家支撑+供应链协同”的服务方式。一线团队承担日常受理、巡检、现场处置、用户服务和常态化保障；二线专家承担复杂问题、重大故障、重大变更和技术方案评审等高阶支撑；对涉及原厂、运营商、软件供应链厂商的事项，由投标方统一协调推进。 运维服务期间除驻场服务外，还应提供7×24小时运维服务响应。正常工作时间内按照采购人作息及驻场管理要求提供服务；非工作时间通过值守、电话、远程和必要的现场到场方式保障服务连续性。 2.项目启动、交接与试运行 <table><tr><th>阶段</th><th>工作要求</th></tr></table>	阶段	工作要求												
阶段	工作要求															

项目启动	中标后按采购人要求完成项目团队组建、人员到位、对接机制建立和启动会组织。
现状梳理	对纳入范围的设备、系统、接口、数据库、文档、账号权限、备品备件和历史工单等进行梳理。
入场交接	与原服务单位或相关厂商完成资料、账号、配置、历史问题及备件交接，重要事项共同确认。
磨合运行	在正式运维初期完成流程、工单、工具和岗位协同磨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调整优化。

3.产出交付物要求

投标方应将过程记录与成果交付作为运维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下列交付物为基础要求，具体模板、频次和提交方式由采购人结合实际工作进一步确认。

服务类别	主要交付物（包括但不限于）
总体管理与服务台	运维周报、月报、季度/年度质效分析材料，工单台账，超期/重复问题清单，重大故障复盘报告，值班记录，知识库统计。
基础设施运维	巡检记录、隐患及整改台账、故障处理报告、网络/IP及配置变更记录、设备维修和备件使用记录、重大活动保障方案及总结。
应用系统运维	应用巡检记录、应用工单、账号权限/流程配置记录、缺陷跟踪台账、升级和变更记录、培训及用户指导记录、重大活动和应急处置材料。
数据及接口运维	数据库巡检/健康检查记录、接口台账及运行记录、数据质量问题及整改记录、数据资产台账和资源目录、备份/恢复记录、查询统计结果。
数智化运维支撑服务	部署配置资料、用户/权限配置资料、接口对接记录、工具运行维护记录、问题处理记录和必要的使用说明。
项目结束交接	服务总结、完整运维文档、账号权限交接、资产/配置/接口/数据库台账、知识库、未结问题说明和退出交接清单。

4.服务结束与退出交接

服务期届满或采购人要求退出时，投标方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工作交接，确保运维服务连续性。交接内容应包括资产清单、系统与配置资料、账号权限、运维文档、历史工单、知识库、备品备件、未结问题及其他与项目运行相关的资料。全部服务内容完成、过程记录和成果资料齐全、无未说明的系统遗留问题，并通过服务期考核后方可完成验

		收。																		
22		八、运维管理制度与流程要求 投标方应在采购人统一管理下，结合信息化运维实际，提供运维管理制度优化、流程梳理和执行支撑服务。 <table><tr><td>序号</td><td>名称</td><td>主要内容描述</td></tr><tr><td>1</td><td>协助完善运维管理制度体系</td><td>结合实际运维情况，对基础设施、应用系统、数据、工单、应急、用户权限、重大变更、值班、运维文档等管理制度进行梳理和优化，形成制度草案或修订建议，经采购人审定后实施。</td></tr><tr><td>2</td><td>梳理运维管理职责和工作流程</td><td>明确采购人、运维服务单位、中院及相关供应链厂商在日常运维、故障处置、问题上报、重大变更、应急处置等环节的职责边界、协同关系和审批要求。</td></tr><tr><td>3</td><td>完善工单闭环管理流程</td><td>建立工单受理、分派、处置、上报、跟踪、回访和复盘机制，按照分级运维要求推动基层问题属地处置、中院统筹辖区工单、高院协调重大及跨区域问题，提高全区工单处置效率。</td></tr><tr><td>4</td><td>规范重大事项管理流程</td><td>针对用户权限、重大变更、应急处置、重要系统操作等事项建立规范的申请、审批、实施和记录机制，相关审批和决策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责任部门负责，投标方按照审批结果提供技术支撑。</td></tr><tr><td>5</td><td>开展制度执行和持续优化支撑。</td><td>配合采购人开展制度宣贯、流程落地、执行记录和运行分析，根据工单、故障及运维数据定期提出制度和流程优化建议，持续提升运维管理规范化水平。</td></tr></table>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描述	1	协助完善运维管理制度体系	结合实际运维情况，对基础设施、应用系统、数据、工单、应急、用户权限、重大变更、值班、运维文档等管理制度进行梳理和优化，形成制度草案或修订建议，经采购人审定后实施。	2	梳理运维管理职责和工作流程	明确采购人、运维服务单位、中院及相关供应链厂商在日常运维、故障处置、问题上报、重大变更、应急处置等环节的职责边界、协同关系和审批要求。	3	完善工单闭环管理流程	建立工单受理、分派、处置、上报、跟踪、回访和复盘机制，按照分级运维要求推动基层问题属地处置、中院统筹辖区工单、高院协调重大及跨区域问题，提高全区工单处置效率。	4	规范重大事项管理流程	针对用户权限、重大变更、应急处置、重要系统操作等事项建立规范的申请、审批、实施和记录机制，相关审批和决策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责任部门负责，投标方按照审批结果提供技术支撑。	5	开展制度执行和持续优化支撑。	配合采购人开展制度宣贯、流程落地、执行记录和运行分析，根据工单、故障及运维数据定期提出制度和流程优化建议，持续提升运维管理规范化水平。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描述																		
1	协助完善运维管理制度体系	结合实际运维情况，对基础设施、应用系统、数据、工单、应急、用户权限、重大变更、值班、运维文档等管理制度进行梳理和优化，形成制度草案或修订建议，经采购人审定后实施。																		
2	梳理运维管理职责和工作流程	明确采购人、运维服务单位、中院及相关供应链厂商在日常运维、故障处置、问题上报、重大变更、应急处置等环节的职责边界、协同关系和审批要求。																		
3	完善工单闭环管理流程	建立工单受理、分派、处置、上报、跟踪、回访和复盘机制，按照分级运维要求推动基层问题属地处置、中院统筹辖区工单、高院协调重大及跨区域问题，提高全区工单处置效率。																		
4	规范重大事项管理流程	针对用户权限、重大变更、应急处置、重要系统操作等事项建立规范的申请、审批、实施和记录机制，相关审批和决策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责任部门负责，投标方按照审批结果提供技术支撑。																		
5	开展制度执行和持续优化支撑。	配合采购人开展制度宣贯、流程落地、执行记录和运行分析，根据工单、故障及运维数据定期提出制度和流程优化建议，持续提升运维管理规范化水平。																		
23		九、培训与知识转移要求 投标方应提供培训与知识转移承诺函，针对运维团队、高院运维管理人员、中院及基层法院技术骨干制定分层培训方案，每季度至少组织一次专项培训或技术交流。培训内容应覆盖运维制度、操作规范、工具使用、故障处置、应用操作、数据运维及保密要求等。服务期内至少完成1次面向采购方的整体知识转移，并形成相应培训记录和知识转移材料。																		
24		十、安全保密与操作规范要求 投标方应提供安全保密与操作规范承诺函，承诺投标方及项目人员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人各项规章制度，落实保密承诺、保密审查、分级授权、高风险操作审批和全过程审计。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复制、传播、转让、泄露项目相关数据、资料和信息，不得将相关信息用于与本项目无关的用途。运维活动涉及账号、权限、配置、数据查询导出、远程维护和系统变更等操作时，应遵循最小权限、审批留痕和可追溯原则；对操作系统及相关软件应按采购人要求配合完成补丁升级和必要的安全加固。																		

25	★	十一、运维团队要求 投标方应提供运维服务团队承诺函，承诺成立专门的运维服务团队，组织架构清晰、岗位配置合理，驻场运维服务团队人员不少于40人（含中院运维人员）。人员数量应与服务范围、资产规模、服务事项数量、工作频次及SLA要求相匹配，关键岗位实行AB岗。团队服务人员不得随意变更。 关键岗位人员变动应至少提前1个月报备，新进人员完成不少于2周的交接过渡后方可正式顶岗。投标方应提供详细的运维服务团队方案和服务团队名单，驻场服务标准最终以采购方管理要求及采购方确认的《驻场服务方案》为准。 具体岗位配置要求如下： <table> <tr> <th>团队/岗位</th><th>人数要求</th><th>主要职责</th></tr> <tr> <td>基础设施运维组</td><td>不少于8人</td><td>覆盖机房运维、法庭运维、音视频运维、终端运维、服务器运维、网络运维等岗位，承担基础设施巡检、故障处置、维修、调优及现场保障。</td></tr> <tr> <td>高院应用运维人员</td><td>不少于16人</td><td>承担高院“一张网”应用、本地自建应用日常巡检、咨询、工单处理、权限流程配置、升级验证、缺陷跟踪和应用保障。</td></tr> <tr> <td>中院运维人员</td><td>不少于13人</td><td>承担中院及辖区基层法院“一张网”问题受理、分析、属地处置、上报转办、跟踪反馈和现场支撑。</td></tr> <tr> <td>数据运维人员</td><td>不少于3人</td><td>承担数据库、下行数据、数据质量、接口、数据资产、统计分析及备份恢复等相关运维工作。</td></tr> <tr> <td>二线专家支撑团队</td><td>按项目需要配置</td><td>由资深咨询专家组与资深系统运维专家组组成，为一线运维提供制度建设、复杂问题、重大故障和技术方案等高阶支撑。</td></tr> </table>	团队/岗位	人数要求	主要职责	基础设施运维组	不少于8人	覆盖机房运维、法庭运维、音视频运维、终端运维、服务器运维、网络运维等岗位，承担基础设施巡检、故障处置、维修、调优及现场保障。	高院应用运维人员	不少于16人	承担高院“一张网”应用、本地自建应用日常巡检、咨询、工单处理、权限流程配置、升级验证、缺陷跟踪和应用保障。	中院运维人员	不少于13人	承担中院及辖区基层法院“一张网”问题受理、分析、属地处置、上报转办、跟踪反馈和现场支撑。	数据运维人员	不少于3人	承担数据库、下行数据、数据质量、接口、数据资产、统计分析及备份恢复等相关运维工作。	二线专家支撑团队	按项目需要配置	由资深咨询专家组与资深系统运维专家组组成，为一线运维提供制度建设、复杂问题、重大故障和技术方案等高阶支撑。
团队/岗位	人数要求	主要职责																		
基础设施运维组	不少于8人	覆盖机房运维、法庭运维、音视频运维、终端运维、服务器运维、网络运维等岗位，承担基础设施巡检、故障处置、维修、调优及现场保障。																		
高院应用运维人员	不少于16人	承担高院“一张网”应用、本地自建应用日常巡检、咨询、工单处理、权限流程配置、升级验证、缺陷跟踪和应用保障。																		
中院运维人员	不少于13人	承担中院及辖区基层法院“一张网”问题受理、分析、属地处置、上报转办、跟踪反馈和现场支撑。																		
数据运维人员	不少于3人	承担数据库、下行数据、数据质量、接口、数据资产、统计分析及备份恢复等相关运维工作。																		
二线专家支撑团队	按项目需要配置	由资深咨询专家组与资深系统运维专家组组成，为一线运维提供制度建设、复杂问题、重大故障和技术方案等高阶支撑。																		
26		十二、管理与关键岗位要求（△） 项目团队应设置项目总负责人、技术总监、驻场项目经理、驻场基础设施运维组长、驻场软件运维组长等专业管理角色，确保项目管理、技术统筹、人员组织、重大故障协调、重大活动保障和二线支撑机制有效运行。需提供以上人员的简历和岗位能力证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采购包2：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标的名称：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一、安全运营服务总体要求（△） 1、总体遵循。项目应严格遵照采购人管理要求和全国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部署，形成与最高人民法院安全运营中心上下贯通、与辖区法院协同联动的网络和数据安全运营体系。 2、服务原则。坚持标准合规、集中管控、全面覆盖、协同联动，落实“三化六防”总体安全防护理念。 3、总体目标。围绕“资产管理一本账、防护基准一道杠、安全态势一幅图、威胁情报一面网、协同指挥一盘棋、事件处置闭环管”开展服务和运营。 4、服务范围。中标人需统筹提供组织建设支撑、优化制度流程、安全运营平台支撑、常态化安全运营、专项治理、实战攻防、常态化渗透测试、溯源取证、通报联络、审查评估、人才培养、宣传教育、下行数据安全防护及技术防护能力提升等工作。 5、利旧与集成。充分利用采购人现有网络安全设备、系统平台和工具，对已有能力进行梳理、接入、完善和优化，避免重复建设。 6、全过程闭环。安全运营工作应形成发现、研判、派发、整改、复测、归档及复盘优化的闭环管理机制，各类事件、漏洞、资产变更和专项任务应可追踪、可核查、可统计。 。 中标人应提交整体运营服务方案、年度/月度工作计划、制度流程文件及各类运营成果 。
---	--

2	二、组织建设与人员配置要求 (△) 1、组织支撑。配合采购人在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技术处统筹下开展分中心运营服务，按照采购人组织体系、职责分工及辖区协同要求开展工作。 2、核心团队。提供不少于7人的核心技术支撑团队，中高级技术人员占比不低于70%，团队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变更。为保障项目服务稳定性、连续性，服务周期内调整专职项目团队人员比例不得超过30%，确因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需调整的，须书面向采购人提出申请，说明调整理由，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方可调整，调入人员资格不得低于投标文件承诺，否则视为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3、岗位配置。团队至少覆盖总体技术、通报联络、监测分析、安全检测、应急响应、安全运维、常态化渗透测试7类岗位，每类岗位至少配置1名专职人员。 4、总体技术岗位。负责分中心工作规划、方案编制、技术统筹和重大技术问题协调，并协助采购人进行标准制定等工作。 5、通报联络岗位。负责与最高人民法院及辖区法院的安全通报联络、安全事件和风险通告、威胁情报推送及材料报送。 6、监测分析岗位。负责辖区安全监测、分析研判和预警，提取事件线索，提出处置建议并形成决策支撑数据。 7、安全检测岗位。负责利用安全检测工具和检查手段开展信息资产安全风险识别，提出修复和优化方案。 8、应急响应岗位。负责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溯源分析，控制事件扩散，提出整改和加固建议。 9、安全运维岗位。负责安全设备和系统部署、策略配置优化、巡检维护及相关安全运维工作。 10、渗透测试岗位。负责统筹开展辖区网络与应用系统常态化渗透测试，模拟真实攻击手法，主动发现并推动修复漏洞和薄弱环节。 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团队组织架构、人员分工、人员能力证明及人员稳定性保障措施。
---	---

3		三、标准化基础运营 1、信息资产常态化运营。采用自动化识别与人工确认相结合的方式，对辖区法院专网、互联网信息化设备开展全域探测和核验，采集IP地址、设备类型、系统版本、网络归属等基础信息，并补充责任人、部署位置、设备状态、安全防护配置等信息，形成统一、真实、要素完整的信息资产台账。 2、资产动态更新。建立自动化监测预警与人工变更报备相结合的资产更新机制，及时识别新增、下线、端口变更等资产异动，定期开展账实核查并按要求向最高人民法院安全运营中心归集资产数据。 3、代码安全管理。分阶段推进存量信息系统源代码审计，结合自动化检测与人工复核识别SQL注入、权限越权、敏感信息明文存储等代码安全问题；新建信息系统上线前应完成源代码审计和安全渗透测试，问题未闭环不得投产。 4、漏洞闭环管理。常态化对服务器、终端、网络设备、业务应用等开展漏洞扫描，人工复核误报，建立包含资产、风险等级、成因、发现时间、责任单位、整改时限等要素的漏洞台账，形成发现、派发、整改、复测、归档全周期闭环。 5、日常安全监测。依托安全运营平台整合防火墙、入侵检测、流量分析、非法外联等安全设备和数据，对网络流量、访问行为、数据传输链路进行统一汇聚分析，持续捕捉异常活动。 6、违规外联监测。综合采用终端安全代理、边界流量特征识别、非法私搭路由检测等手段，重点发现终端违规接入互联网、私建热点、移动介质跨网拷贝、双网卡等行为，对关键终端建立外联行为基线。 7、应急响应处置。发生网络安全事件后快速启动应急阻断，调取监测日志、资产台账、流量记录等开展影响评估和事件分级，形成研判报告，跟踪整改并完成复核归档。 8、安全设备巡检维护。建立分频次、分类型巡检规范，对边界安全设备、终端防护设备、监测审计设备等开展月度/季度巡检，核查运行负载、硬件工况、固件版本、存储空间和故障告警，及时维修、升级或优化。 9、运营分析报告。定期汇总监测告警、事件处置、漏洞和外联风险数据形成月度安全监测分析报告，分析高频攻击类型和风险薄弱环节，提出规则优化与防护策略调整建议。
4		四、动态化专项治理 1、专项治理范围。统筹开展“两高一弱”风险专项整治、信息化供应链安全治理、跨网交换通道安全治理、专网终端违规外联治理、“一张网”下行数据安全治理、互联网存量信息系统清理整治等工作。 2、闭环督导。建立专项治理督导、复核与报送闭环机制，对辖区法院任务进度、整改成效开展常态化检查，对整治不彻底、台账不完整、防护措施不到位等问题形成督办和跟踪整改。 3、成果标准化。统一规范专项台账、工作总结、问题清单、整改佐证等材料编制标准和报送时限，定期梳理共性短板并推动转化为常态化风险管控措施。

5		五、实战化攻防演练 1、全国法院攻防演练。按最高人民法院部署配合组建辖区演练分指挥和防守力量，落实演练期间值守保障、全网流量监测、风险研判和事件快速处置，按规定报送攻防态势和防守工作报告。 2、国家级攻防演习。配合组织辖区开展前置自查加固、系统补丁升级、权限收紧、边界防护优化和弱口令治理；演习期间落实7×24小时现场值守、实时监测和应急处置。 3、辖区应急演练。配合京津冀蒙攻防演练、自治区级攻防演练等任务，围绕系统瘫痪、网络入侵、数据泄露等典型场景开展监测、分析、处置、溯源、复盘全流程实操。 4、复盘整改。演练结束后形成问题清单和专项整改台账，明确责任、时限和标准，跟踪全部风险隐患闭环，并归集值守日志、告警记录、处置凭证、复盘总结等资料。
6		六、常态化渗透测试（△） 1、组织机制。编制辖区常态化渗透测试工作方案，明确组织、流程、测试范围、系统清单和边界，按采购人要求完成相关备案和测试授权。 2、测试内容。针对重要业务系统定期开展渗透测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端口扫描、SQL注入、XXE注入、跨站脚本、口令获取、远程命令执行、社会工程、任意文件操作、Web脚本及应用测试、中间件漏洞等。 3、闭环整改。对渗透测试、交叉巡查、社会化众测等发现的漏洞和风险建立统一台账，分级分类管控，督导责任单位限期整改、复测销号，形成“测试—整改—复测—归档”闭环。 4、安全控制。测试过程须严格执行授权边界、时间窗口、数据保护和业务连续性要求，禁止未经授权的破坏性测试。 中标人应提交渗透测试方案、授权确认、测试记录、风险报告、整改建议及复测闭环材料。
7		七、威慑化溯源取证 1、蜜罐部署支撑。配合最高人民法院完成全国法院定制化分布式蜜罐在重点系统部署，并结合采购人网络边界和重要资产实际提供部署、联调和运行维护支撑。 2、常态监测。对辖区专网和互联网蜜罐开展常态化监测分析，识别攻击源、攻击路径、攻击载荷及攻击行为特征。 3、溯源取证。在安全事件和攻击行为发生后配合采购人及上级安全运营中心开展溯源分析和证据固化，形成可追溯的分析记录和技术材料。

8		八、立体化通报联络 1、制度机制。配合建立网络和数据安全通报联络管理办法，明确组织机构、职责分工、通报范围、时限、方式、内容和保障措施，形成日常通报、紧急通报、专项通报相结合的工作模式。 2、多级联动。支撑分中心与最高人民法院、辖区中基层法院以及相关网络安全管理部门建立上下联动、横向协同的联络体系。 3、工具支撑。结合“一张网”办公平台、安全运营指挥管理平台及采购人现有通信协同工具，支撑多样化安全通报、风险推送和协同处置。 4、事件协同。对辖区安全事件统一开展影响范围与损失研判，按应急预案启动响应流程，依托通报联络渠道统筹协同处置，并指导受影响系统制定恢复计划。 5、经验总结。定期总结风险处置、机制创新、技术攻坚、基层赋能等典型实践，形成案例材料、经验总结和知识库素材，按采购人要求报送或组织交流。
9		九、规范化审查评估 1、年度计划。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年度工作部署，协助制定年度审查评估工作计划，明确评估对象、时间、方法和责任分工。 2、供应商安全能力评价。协助梳理辖区信息化供应商名录，建立供应商信息台账，配合开展信息化供应商安全能力评价并完成结果记录、汇总和报送。 3、安全运营成熟度。配合采购人开展安全运营成熟度自评、整改提升和正式评级支撑，形成问题清单、改进计划和评级材料。 4、合规测评。配合组织落实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商用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及数据安全风险评估等工作，跟踪测评发现问题整改。
10		十、多样化人才培养 1、分层分类培训。面向全体干警、信息化管理和技术人员、分中心岗位人员及具备攻防基础的内部人才，分别开展基础层、进阶层、专业层和精英层培训。 2、年度计划。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明确目标、课程、方式、时间和责任分工，结合网络安全基础、技术防护、应急处置、安全运营、威胁检测、漏洞修复、攻防技术等主题组织实施。 3、质量管控。提供具备实践经验的讲师和技术骨干，形成培训课件、签到记录、考核结果和培训总结，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 4、内部人才培养。配合采购人通过日常工作、培训考核、技能竞赛、轮岗锻炼、项目历练等方式发现和培养内部人才，协助建立人才培养档案和网络安全人才库。 5、外部合作支撑。按采购人和最高人民法院部署，配合开展院校合作、实训交流和实习实践等人才合作事项。

11	十一、宣传教育及下行数据安全防护（△） 1、安全宣传。配合建立常态化网络和数据安全宣传机制，组织网络安全宣传周、保密宣传教育月及其他专项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2、下行数据总体防护。围绕三级法院下行数据传输、存储、应用和接入全流程，构建“安全接入、传输加密、数据脱敏、存储加密”四位一体的全链条防护体系。 3、安全接入。统筹部署或服务化提供VPN安全接入能力，强化下行数据访问主体身份认证和安全接入控制。 4、传输加密。通过应用层传输加密密码机等能力保障跨层级业务数据传输过程的机密性和完整性。 5、数据脱敏。通过专业数据脱敏设备/系统对敏感数据使用场景实施脱敏保护，降低非必要暴露风险。 6、存储加密。通过数据库存储加密设备/系统对下行数据存储环节实施密码保护，结合鉴权、审计等措施提升数据安全。 7、风险评估。以“一张网”下行数据为重点，配合开展数据安全风险评估、自评估和整改，落实下行数据基线防护和密码保护要求。 相关软硬件、密码产品及安全组件的部署方式、数量、性能指标和兼容要求以采购人现网及最终采购清单为准。
----	---

12	十二、安全运营平台技术能力（△） 1、技术规范。平台应符合《人民法院网络和数据安全运营平台技术规范》（FYB/T 53 010-2025）等相关要求，在充分利旧原则下完成现有安全系统、平台和工具的能力整合与完善。 2、平台组成。安全运营平台由监测分析子系统、监测分析引擎、威胁情报子系统、资产管理子系统、安全运维子系统等四个子系统以及综合安全服务网关共同构成，子系统之间应通过数据流转建立业务关联。 3、指挥管理。作为总体数据汇集、集中展示与协同管理核心，汇聚资产、监测告警、威胁情报、事件、漏洞等数据，支撑全区法院网络安全信息通报、安全事件应急指挥、安全态势分析、任务跟踪和考核监管等。 4、监测分析。作为安全数据生产与监测分析端，接入现有安全设备和相关日志流量数据，支撑安全事件关联分析、安全设备监控分析、告警研判和事件预警。 5、威胁情报。提供威胁情报和漏洞信息管理、多源情报汇聚融合、情报关联分析和风险支撑能力，并向指挥管理、监测分析、安全运维等环节提供情报数据。 6、资产管理。提供网络资产自动探测、资产发现、信息补录、资产台账维护、动态变化监测、责任归属管理和资产数据上报等能力。 7、安全运维。支撑安全设备运维管理、安全策略配置与优化、相关安全检查和事件处置支撑，实现安全设备、策略和安全运营任务的规范化管理。 8、综合安全服务。为确保安全运营平台高效运行，需在中院专网及互联网侧以及13个中院专网侧，提供安全接入、传输加密、数据采集、资产发现、威胁检测、运维审计等服务。与中院侧综合安全服务网关建立安全传输通道。接收盟市中院安全告警、安全日志、资产信息等数据，转发到内蒙古高院安全运营平台分析引擎。 9、级联对接。中标人应配合采购人完成平台各子系统部署及与最高人民法院安全运营中心、安全运营二级分中心和其他中级人民法院的级联或数据对接，确保辖区安全运营数据按期汇聚、同步和上报。 10、平台服务方式。第一阶段应按照采购人计划采用租赁/服务化方式快速搭建安全运营平台并投入使用，同时提供平台运行维护、升级优化、接口适配和故障处置服务。 投标文件应提供平台总体架构、各子系统功能说明、数据流转关系、部署方式、利旧方案、级联对接方案、和运维保障方案。
----	--

13	十三、基础防护能力补齐服务 一、数据脱敏系统服务 1.敏感数据识别与脱敏处理服务 针对数据库、文件、接口中的身份证号、手机号、银行卡号、姓名、地址等敏感信息，提供遮蔽、替换、混淆、加密、随机化等多类脱敏算法服务，对敏感数据进行变形与去标识化处理，在保留数据格式与业务可用性的前提下，实现数据可用不可见。 2.多场景脱敏服务支撑 支持静态批量脱敏与动态访问脱敏两种服务模式，覆盖开发测试、数据分析、数据共享、外包运维等多类数据使用场景，有效防止敏感信息在数据流转与使用过程中泄露。 3.合规适配服务 服务能力符合《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及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对敏感数据保护的合规要求，作为数据安全治理体系的核心服务支撑，保障数据隐私保护工作满足监管标准。 二、数据库防火墙服务 1.SQL 访问深度管控服务 部署于应用与数据库之间,提供数据库访问 SQL 语句深度解析与行为管控服务,可拦截 SQL 注入、高危语句执行、越权访问、批量拖库、异常数据库操作等风险行为，构建数据库层面的安全访问屏障。 2.访问策略与审计服务 提供访问策略配置管控、SQL 行为审计分析、敏感操作实时阻断服务，实时记录全量数据库访问日志，及时发现并预警违规访问行为，保障核心业务数据安全。 3.攻击防护服务 有效抵御针对数据库的各类网络攻击与违规操作，实现数据库访问流量的精细化管控，降低数据泄露、数据篡改的安全风险。 三、数据库审计服务 1.全量访问行为审计服务 通过旁路采集方式获取数据库访问流量，全面记录各类用户、应用发起的 SQL 操作、登录行为、数据查询与数据变更动作,实现数据库访问行为的全量留存。 2.风险识别与告警服务 具备异常批量查询识别、违规删改识别、越权访问识别等风险分析能力，对数据库异常访问行为及时触发告警，支撑安全事件的快速发现与响应。 3.追溯取证与合规支撑服务 完整留存审计日志，支持事后追溯取证，实现数据库访问行为全程可查、可追溯，满足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数据安全相关合规要求，为核心数据访问监管提供审计支撑。
----	--

14		十四、技术防护能力提升 1、现状梳理。依据《人民法院“一张网”接入安全防护技术要求》等相关要求，对辖区各级法院现有安全防护措施进行梳理，对照要求查找差距和缺口。 2、补齐能力。形成需补建、更新或升级的安全防护设备和能力清单，明确建设内容、技术选型、完成时限、责任主体和验收标准。 3、数据防护。结合《人民法院业务数据管理办法》《人民法院业务数据分类分级标准指引（试行）》等要求，综合运用加密、鉴权、认证、脱敏、校验、审计等手段提升数据安全防护能力。 4、持续优化。结合安全监测、漏洞管理、攻防演练、风险评估发现的问题，持续优化边界防护、终端防护、网络监测和数据保护策略。 5、安全演练服务。红队支持服务：在国家演练、法院行业演练、自治区地区演练时，安排红队专家人员，指导法院干警参与攻击队任务，必要时需要在法院干警配合下进行现场一对一实操指导。重保指挥服务：提供高级专家，针对高院布防方案进行优化。协助信息技术处，完成国家演练、行业演练、自治区演练及其他重点时间的组织指挥与专业技术支撑。 6、标准规范及方案咨询服务：支撑高院完成辖区管理规范、制度编写和修订工作，支撑高院完成网络安全技术方案编制、审核、修订工作
15		十五、项目管理及交付要求 1、项目管理。提供项目实施与运营管理方案，建立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和各专业岗位的管理机制，明确计划、任务、质量、风险、变更、沟通、文档和保密管理要求。 2、工作计划。结合采购人年度重点任务和最高人民法院工作安排形成年度、月度及专项工作计划，重要任务应提前形成实施方案、人员安排和保障清单。 3、文档管理。所有资产台账、漏洞台账、事件记录、巡检记录、监测报告、测试报告、演练材料、培训材料、评估材料和整改佐证应统一编号、版本受控、可追溯归档。 4、保密与安全。项目人员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采购人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保密和现场管理制度，未经授权不得复制、外传或留存采购人数据。 5、供应链协同。按采购人要求与现有安全设备厂商、应用系统厂商、网络运维单位及辖区法院协同，推动问题定位、漏洞整改、策略优化和系统恢复。
16		十六、服务响应及重大保障要求（△） 1、日常监测值守。正常时期提供5×8小时安全监测值守；国家重大会议、重要节假日、攻防演练及采购人确定的重点保障期提供7×24小时监测保障。 2、安全事件响应。对研判确认的网络入侵、数据泄露、违规外联等事件应第一时间开展人工研判、影响评估和应急处置，并按采购人应急预案和通报机制及时上报。 3、重大保障。重点时期应提前开展资产核验、漏洞排查、弱口令清理、策略优化、日志留存和应急演练，形成保障方案、值守安排和保障总结。 4、远程与现场支撑。对辖区法院安全事件提供远程应急响应支持；对重大、复杂或远程无法闭环的问题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现场支撑。 5、持续可用。平台、监测和安全运营服务应具备连续性保障措施，出现关键功能故障时及时启动应急处置和替代保障。

17	十七、验收与成果交付及其他要求 1、方案类成果。整体建设及运营服务方案、平台建设/租赁实施方案、组织与人员方案、监测运营方案、应急响应方案、渗透测试方案、攻防演练方案、培训方案、数据安全防护方案等。 2、运营台账类成果。信息资产台账、漏洞台账、事件台账、专项治理台账、供应商台账、巡检记录、值守记录、整改跟踪及复测销号记录等。 3、报告类成果。月度安全监测分析报告、风险专项报告、源代码审计报告、渗透测试报告、应急处置/溯源报告、攻防演练总结、培训总结、审查评估材料、年度安全运营总结等。 4、平台类成果。安全运营平台及各子系统可用能力、接口对接成果、配置文档、运维手册、用户手册、部署与数据流说明、平台运行报告。 5、支撑服务类成果：协助采购人优化安全运营管理规范、漏洞管理等相关规范和制度，支撑网络安全相关技术方案编制。 6、验收原则。以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合同约定、相关法院行业技术规范、平台实际可用能力、人员到位情况、服务过程记录及问题闭环情况为依据组织阶段性和最终验收。 7、保密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信息、数据、图表、材料以及成果等资料的所有权归采购方所有，投标方应采取有效、合规的保密措施，在未取得采购方允许的情况下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7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5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2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	-----------------------	------------------	--------	---	-------------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采购包2：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60.00分 商务部分3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参数满足度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作出响应,标准如下： 1.技术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得27.5分； 2.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3.技术参数中，“△”代表重要技术参数，需提供证明材料，△号条款9条，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5分。其它为一般参数14条，负偏离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根据投标方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及佐证材料进行评审，未提供对应佐证材料或佐证材料无对应参数或负偏离的参数均视为不满足，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进行评审。	27.5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对用户项目的总体理解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现状及需求分析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现状和问题分析（对基础设施、应用、数据、管理体系现状和问题进行深刻阐述，分析内容要有深入认识和理解）； 2.项目实施需求分析（至少包含一张网统一平台、基础设施、本地应用和数据的详细运维需求分析，以及一体化运维需求、目标和思路）； 3.项目实施重点和难点分析。上述3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5分，最高得4.5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1.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4.5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运维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运维服务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一体化运维服务总体设计； 2.基础设施运维服务方案； 3.备品备件及维修方案 4.应用系统运维服务方案； 5.数据及接口运维服务方案； 6.一体化运维管理方案。 上述6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5分，最高得9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1.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9.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技术评审	数智化运维支撑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数智运维支撑服务方案进行评价，方案内容包括： 1.运维调度服务方案； 2.运维可视化服务方案； 3.智能化运维服务方案； 4.运维监控服务方案； 5.IT资产监管服务方案； 6.数据资产管理服务方案； 7.数据接口管控服务方案； 8.数据库健康检查服务方案。 针对以上8项内容进行评审，需提供详细的数智化技术路线、服务能力说明，上述8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分，最高得8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1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进行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质量管理方案； 2.重大活动保障方案； 3.应急响应支撑方案。上述3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分，最高得3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1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3.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项目管理与资源配置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项目管理与资源配置方案进行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组织架构配置方案； 2.岗位职责及任职能力配置方案； 3.项目过程管控方案； 4.项目管理制度优化方案。 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5分，最高得6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1.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培训对象、目标及课程； 2.培训内容； 3.培训方式； 4.技术答疑指导方案。 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0.5分，最高得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0.5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2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2.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一、项目管理及专家支撑团队人员： 1.项目总负责人：要求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			

	项目团队配置	统项目管理师、系统分析师、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一个证书1分，最多3分，没有证书不得分。 2.技术总监：要求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系统规划与管理师、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一个证书1分，最多2分，没有证书不得分。 3.技术专家团队：技术专家团队应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高级）或同等认证证书，其中：至少2人具有系统架构设计师，得1分；至少2人具有系统分析师，得1分。一人多证不重复计算，只能计为一人。 二、驻场运维服务团队人员： 1.驻场项目经理：要求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系统分析师、软件设计师证书，一个证书1分，最多2分，没有证书不得分。 2.驻场基础设施运维组长：要求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一个证书1分，最多2分，没有证书不得分。 3.驻场软件运维组长：要求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软件设计师证书，一个证书1分，最多2分，没有证书不得分。 4.其他驻场服务人员：团队成员专业配置齐全、组织合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变更团队成员，需满足以下要求：①须提供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高级）不少于2个，得1分，人员数量不足或任一人员未提供有效证书的，本项不得分；②须提供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中级及以上）不少于23个得2分。证书数量不足或任一人员未提供有效证书的，本项不得分。一人多证不重复计算，只能计为一人。 以上人员均需提供身份证、有效期内证书	16.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商务评审		扫描件、投标人开具的在职证明，证明不全不得分。			
	综合实力	投标方具有以下证书，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5分： 1.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CS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优秀级CS4及以上）； 2.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运行维护二级及以上）； 3.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运维二级及以上）； 4.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工程类二级及以上）； 5.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灾难备份与恢复二级及以上）。上述证书均需提供有效期内证书扫描件。	5.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业绩	根据投标方近三年（2023年1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做出评价，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9分（合同扫描件须能体现采购内容盖章签署日期清晰完整，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首页、服务内容关键页和盖章页等证明材料。	9.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采购包2：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57.50分 商务部分32.5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参数满足度	投标方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参数作出响应,标准如下： 1.技术要求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得11.5分； 2.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3.技术参数中，“△”代表重要技术参数，需提供证明材料，△号条款6条，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1分。其它为一般参数11条，负偏离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0.5分，扣完为止。根据投标方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及佐证材料进行评审，未提供对应佐证材料或佐证材料无对应参数或负偏离的参数均视为不满足，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进行评审。	11.5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对用户项目的总体理解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现状及需求分析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现状和问题分析（全国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建设背景，自治区高院数据和安全运维现状、短板等方面进行阐述）； 2.对自治区高院数据和安全运维需求进行分析； 3.项目实施重点和难点分析。 上述3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6分； 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2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数据和安全运维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运营服务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数据和安全运维服务总体设计，说明服务方案的工作目标、运维服务架构设计思路等内容。 2.安全运维平台服务，说明平台整体服务思路，在指挥管理服务、监测分析服务、威胁情报、资产管理服务、安全运维服务等方面的服务思路和措施方法，综合安全服务接入部署思路。 3.下行数据安全防护服务思路：围绕安全接入、传输加密、数据脱敏、存储加密形成整体服务方案，并说明与现有系统、密码能力和业务流程的兼容思路。 上述3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6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2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基础防护能力补齐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基础防护能力补齐服务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数据脱敏系统服务，说明敏感数据识别与脱敏处理服务、多场景脱敏服务支撑、合规适配等方面的服务思路和措施方法。2.数据库防火墙服务，说明SQL访问深度管控、访问策略、攻击防护等方面的服务私立和措施方法。3.数据库审计服务，说明在全量访问行为审计、风险识别告警、追溯取证等方面的服务思路和措施。上述3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6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2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6.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安全运营机制及专项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安全运营机制及专项服务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标准化基础运营 2.动态化专项治理 3.实战化攻防演练 4.常态化渗透测试 5.威慑化溯源取证 6.立体化通报联络 7.规范化审查评估 8.多样化人才培养及宣传教育。 上述8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分，最高得8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1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服务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服务保障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人员配置措施，包括健全的组织架构、岗位职责等。2.制度保障措施，包括数据和安全运维工作流程和管理制度。3.沟通与反馈保障措施，包括沟通与反馈机制，包括定期汇报和过程总结、沟通流程和反馈渠道等。上述3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4分，最高得12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4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12.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培训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培训对象、目标及课程； 2.培训内容； 3 .培训方式； 4.技术答疑指导方案。 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分，最高得4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1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4.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质量保障方案	根据投标方提供的质量保障方案评价，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质量管理方案； 2.重大活动保障方案； 3.应急响应支撑方案； 4.进度保障措施。 上述4项内容中每有1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分，最高得4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1分，每项中如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缺陷的扣0.5分，扣完为止。（注：“缺陷”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或地点区域错误；或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前后内容相互矛盾；或专业领域知识阐述有误等。）	4.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团队配置	1.项目经理：①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高级资格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信息化相关专业职称证书（高级）得1分，②具备信息安全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得1分，最多得2分；2.团队其他成员（不含项目经理）：①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中级及以上资格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信息化相关专业职称证书（中级及以上）得0.5分；②具备信息安全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提供承诺书或相关证明材料，得0.5分，最多得6分3.核心人员不少于7人，在此基础上每增加3人得0.5分，最多0.5分。注：以上需提供人员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公章，一人多证不重复计分。	8.5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综合实力	投标方具有以下证书，每提供1项有效证书得1分，最高7分： 1.CNITSEC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运营类二级及以上）； 2.CNITSEC国家信息安全测评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证书（安全工程类二级及以上）； 3.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运行维护二级及以上）； 4.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安全应急处理服务一级）； 5.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一级）； 6. CCR 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一级) 7.CCRC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网络安全审计服务一级)。 上述证书均需提供有效期内证书扫描件。	7.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商务评审	服务质量体系	投标方具有以下证书，每提供1项有效证书得1分，最高4分：1.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2.ISO 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证书；3.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4.ISO27040数据存储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上述证书均需提供有效期内证书扫描件。	4.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相关产品/工具支撑能力	投标方具有与本项目相关的自主软件、软件著作权或产品能力证明，可覆盖安全运营指挥管理、监测分析、威胁情报、资产管理、安全运维、数据安全、安全服务网关、数据整合分析8个方向。每覆盖1类且提供有效证明得0.5分，最高4分。同一证明材料不得重复计分。	4.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业绩	根据投标方近三年（2023年1月至今）同类项目业绩做出评价，提供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方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9分（合同扫描件须能体现采购内容盖章签署日期清晰完整，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合同首页、服务内容关键页和盖章页等证明材料。	9.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采购包2：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	---------	---------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
---	--------	--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 service 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信息化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通用分册：

- 详见附件：封面
- 详见附件：目录
-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采购包2：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张网”安全运营服务项目

通用分册：

- 详见附件：封面
- 详见附件：目录
-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